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: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
政北路一號

承辦人: 科員 王上維 電話: 9251000#2575

電子信箱: wonga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: 宜蘭縣蘇澳鎮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:府秘法字第1120198597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420000A\_1120198597A\_ATTACH1.pdf)

主旨:「宜蘭縣公有零售市場攤(鋪)位轉讓管理辦法」第一條、第四條、第五條,業經本府112年11月10日府秘法字第1120198597B號令修正發布施行,名稱並修正為「宜蘭縣公有零售市場攤鋪位轉讓管理辦法」,檢送本辦法全部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請各鄉(鎮、市)公所惠予張貼公告周知。
- 二、請本府工商旅遊處依地方制度法第27條第3項規定,函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,並副知本府秘書處,另依行政程序法第 157條第3項規定刊登政府公報。

正本:宜蘭縣議會、本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本府各單位(本府秘書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

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

副本:本府秘書處文書科(刊登公報)、本府秘書處法制科(含附件) 電2023(11

電2023/11/20文 交換:42章



第1頁,共1頁